

國立虎尾高級中學114學年度【實驗班】甄選要點

114年3月17日實驗教育委員會訂定

一、甄選對象：

本校114學年度入學高一學生，具數理或語文學習潛能、有興趣於從事數理或語文研究及應用，培養宏觀國際視野、成為高級數理或語文人才者。

二、安置入班人數：數理實驗班1班34人、語文實驗班1班34人。

三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- (一) 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現場報名，通訊報名恕不受理。(可由家長、老師或同學代為報名)。
- (二) 報名時間及地點：
 - 1.時間：114年7月10日(星期四) 上午8：30至中午12：00。
 - 2.地點：本校金英館。
- (三) 報名所需相關文件：請將下列資料依序排列繳交。
 - 1.報名表(附件1)：填寫實驗班報名表，貼妥最近3個月內之2吋正面半身脫帽證照用彩色相片1張，背面以正楷書寫姓名和身分證統一編號。
 - 2.114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正反面影本：需註明「與正本相符」及學生本人簽名。
 - 3.其它相關證明文件。
- (四) 完成報名手續後，即不得要求更改及退還報名資料或事後要求補件。
- (五) 各種表件列印紙張，請一律採用A4規格白色普通影印紙(直式)。

四、數理實驗班甄選方式：

- (一) 甄選資格：「免試入學」國中教育會考數學、自然皆達B++以上。
- (二) 甄選方式：本校高一新生，有意願者報名參加數理實驗班甄選。
 - 1.符合報名資格之新生得於新生報到日當天進行實驗班報名。
 - 2.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加權後總積分依序錄取：
(本校積分計算方式：A++:20分、A+:18分、A:16分、B++:9分)
 - (1)加權計分：數學*40%、自然*60%。
 - (2)同分參酌順序：數學等級標示、自然等級標示、數學加權分數、自然答

對題數。

(3)未達本校「實驗教育委員會」訂定之錄取標準者，不予錄取。

五、語文實驗班甄選方式：

(一) 甄選資格：「免試入學」國中教育會考國文、英語、社會皆達B++以上。

(二) 甄選方式：本校高一新生，有意願者報名參加語文實驗班甄選。

1.符合報名資格之新生得於新生報到日當天進行實驗班報名。

2.通過全民英檢中級(初試&複試)以上者直接錄取。參加其他英語能力檢定則依照教育部公告英語能力檢定對照表辦理。

3.除前項直接錄取者外，其餘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加權後總積分依序錄取：
(本校積分計算方式：A++:20分、A+:18分、A:16分、B++:9分)

(1)加權計分：國文*30%、英語*40%、社會*30%。

(2)同分參酌順序：英語等級標示、國文等級標示、社會等級標示、寫作測驗等級、英語加權分數。

(3)未達本校「實驗教育委員會」訂定之錄取標準者，不予錄取。

六、轉入轉出方式：

實驗班於每學期結束後，得依學生意願並經「實驗教育委員會」討論，辦理實驗班學生之轉出及轉入，其標準如下：

(一) 轉出：

1.申請轉出：學生本人得考量其興趣、性向、學習成效及預期目標等因素，於每學期末主動申請轉出。

2.輔導轉出：學生品性及生活適應不良，經導師、任課教師提報，足以影響實驗課程之進行時，得參考學生意願，並經實驗教育委員會同意後，輔導轉出。為維持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之穩定性，高二起學校不再進行輔導轉出。

(二) 轉入：

1. 數理實驗班

如有缺額，在學期末得由學生依個人意願提出申請，並依前一學期學生數學科、自然科學期成績及數理競賽等表現，經實驗教育委員會討論後擇優遞補，但學生在高二後，原則上班級成員將不再異動，直到高三畢業。

2. 語文實驗班

如有缺額，在學期末得由學生依個人意願提出申請，並依前一學期學生之國

文科、英文科、社會科學期成績及語文競賽等表現，經實驗教育委員會討論後擇優遞補，但學生在高二後，原則上班級成員將不再異動，直到高三畢業。

七、公告錄取日期：

(一) 錄取公告日期：114年8月4日(星期一)，下午6：00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(二) 聲明放棄日期：114年8月6日(星期三)，中午12：00前填妥放棄同意書（附件二），由本人或監護人親至本校教務處特教組辦理，逾時視同同意入班。

九、申訴專線：05-6337632 國立虎尾高中教務處

十、如有未盡事宜，依國立虎尾高級中學 113 學年實驗教育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國立虎尾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【實驗班】報名表

☐ 數理實驗班

☐ 語文實驗班

請貼二吋 正面半身 脫帽相片	姓 名					報名 序號	
	生 日		年 月 日			身分證 字號	
	監 護 人	姓 名		關 係		電 話	(0)
		郵遞 區號		地 址			

學生簽章：_____

審核人員簽章：_____

家長雙方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特色班級選填志願序

請有參加多班甄選之學生，協助填寫下表志願序：

(請填代號 A、B、C)，利於學校編班行政作業。

代號：A 數理資優班，B 數理實驗班，C 語文實驗班

志願序	特色班級	志願序	特色班級	志願序	特色班級
1		2		3	

114 學年度【實驗班】報名成功回執聯

茲收到

學生：_____報名 114 學年度【實驗班】之報名資料，請保留
此聯至錄取名單公告。

經收人：_____（請註記收件時間）

國立虎尾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【語文實驗班】表現優異具體事蹟

全民英檢通過情形(只採計最高等級)，通過的在□打勾	
☐ 初 級：初試 ☐ 中 級：初試 ☐ 中高級：初試	☐ 初 級：複試 ☐ 中 級：複試 ☐ 中高級：複試

◎請務必檢附影本於報名表後作為依據

表現優異具體事蹟 (※請依獲獎年度先後條列填寫，並檢附語文表現卓越或傑出等具體證明文件影本依序裝訂於表後。如本表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)				
資料序	主辦單位	獲獎年月	獲獎項目	名次等第
1		年 月		
2		年 月		
3		年 月		
4		年 月		
5		年 月		
6		年 月		

收件編號（學校填寫）：_____

**國立虎尾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實驗班學生
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**

本人_____（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）參加國立虎尾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【數理、語文實驗班】入班鑑定通過，安置於本校實驗班；惟經慎重考慮後，自願放棄安置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

此致

國立虎尾高級中學

學生簽名：_____

家長雙方（或監護人）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 114 年 月 日

第 2 聯 學生存查聯

收件編號（學校填寫）：_____

**國立虎尾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實驗班學生
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**

本人_____（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）參加國立虎尾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【數理、語文實驗班】入班鑑定通過，安置於本校實驗班；惟經慎重考慮後，自願放棄安置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

此致

國立虎尾高級中學

學生簽名：_____

家長雙方（或監護人）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 114 年 月 日

※注意事項：

- 1.欲放棄安置入班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，簽章後於 114 年 8 月 6 日（星期三） 中午 12 時前 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學校教務處特教組辦理。
- 2.安置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，將第 1 聯撕下由學校存查，第 2 聯由學生領回。
- 3.經完成上述手續後，不得撤回，敬請慎重考慮後決定。